

# 深化平安法治建设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主办单位:中共宁德市委政法委员会  
协办单位: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 宁德市人民检察院 宁德市公安局 宁德市司法局 宁德市法学会

## 以宪法精神凝心聚力

### ——我市各地开展“宪法宣传周”宣传活动

“立法于上,教弘于下”。2023年12月4日是第十个国家宪法日,12月1日至12月7日也是我国第六个“宪法宣传周”。为进一步弘扬宪法精神,维护宪法权威,今年的“12·4”全国宪法宣传周活动,我市各地着力于“大力弘扬宪法精神,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开展了一系列宪法主题宣传活动,培植群众灵魂深处的法治信仰,让宪法精神深入人心、深入生活。

#### 延伸广度,让宪法宣传热起来

作为本届宪法宣传周的主场活动,12月4日上午,由市委宣传统战部、市委政法委(市法学会)、市司法局主办,市直50多家普法责任单位积极参与的“服务大局,服务民生——蒲公英在普法”暨“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2023年宁德市宪法宣传周群众性普法活动在市区联信财富广场顺利举办。

这是我市开展宪法宣传群众性普法活动中的一幕,也是全市各地积极延伸宣传广度的生动缩影。群众在哪里,宣传的触角就延伸到哪里。在今年宪法宣传周活动中,各地以线上和线下宣传相结合的方式,运用“报、网、端、微、屏”等媒体平台,加大新媒体新技术运用,创新宪法宣传模式,增强宪法宣传的吸引力和感染力,营造了全民尊崇宪法、学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运用宪法的良好氛围。

“为防诈骗要警惕,法治常识要牢记……”12月7日,一场浙闽边界法治乡村走廊法治宣传活动拉开帷幕。柘荣、福鼎、寿宁等地的司法局联合浙江省泰顺县司法局,组织“蒲公英”志愿者前往泰顺县彭溪镇水尾村、车头村、玉塔村等地开展普法宣传活动。他们向村民讲解宪法知识及相关法律法规,将法律条文转变为“乡音土话”,把贴近村民生活的真实案例用通俗易懂的方式讲解出来,让村民听得懂、学得会、用得正,加深了村民对宪法法律的了解。

此外,各地还充分发挥村(居)法律顾问的作用,利用道德讲堂、新时代文明实践站等阵地,将宪法送到群众身边,引导全民自觉守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靠法,进一步推动宪法精神在更广领域有效传播、落地生根。

#### 丰富载体,让宪法宣传实起来

宪法宣传周期间,屏南县各乡镇借助智慧法治小广播,以手机APP、微信小程序为载体,开展“指尖‘村村响’,宪法声声响”主题活动,在每天固定时段奏响“村村响”,让群众在村头巷尾、田间地头听闻袅袅乡音,感受宪法相伴。同时,通过小程序、IP话筒等多种手段为全县11个乡镇发送播发宪法相关知识和各项便民利民举措。

借助新媒体技术宣传宪法知识,这是各地丰富宣传形式,推动宪法宣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的有益尝试。

12月7日,在周宁县咸村中心幼儿园,司法所工作人员结合儿童性教育启蒙绘本《小鸡鸡的故事》,让小朋友们认识自己身体的部位,学习如何远离陌生人、如何保护自己以及危险的五个警报,让孩子们学会

爱,学会尊重、学会保护自己,勇敢说“不”。

在屏南县宪法宣传日集中宣传活动中,线上,群众纷纷在宪法打卡墙下打卡留念并转发微信朋友圈,刮起了一阵“宪法红”打卡热;线下,普法活动中,大家了解宪法历程,学习宪法知识,参与知识答题……线上线下形成合力,真正让宪法宣传“活”起来,让“宪法红”装点大街小巷,走进千家万户。

#### 精准普法,让宪法宣传活起来

“我们老年人也要多学法、运用法。”在古田县老年大学里,“蒲公英”普法志愿者大队为老年人带来一堂“宪法及老年人权益”主题讲座。讲座从老年人在现实生活中所关心的“遗产继承归属、民间借贷、婚姻关系、赡养”等问题入手,结合日常承办的法律援助案例以案说法,运用通俗易懂的语言,明确指出老年人需要特别防范

的问题,以及在发现问题后如何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警示教育老年人要加强法律知识,避免上当受骗。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12月4日,晨光熹微,书声琅琅,周宁二中的“宪法晨读”活动中,师生通过大声朗读宪法条款,将宪法知识熟记于脑,将宪法精神根植于心。

12月5日,古田县“蒲公英”普法志愿者大队深入辖区驻军某部开展“宪法进军营”宣传活动,围绕官兵关心的网络信息犯罪、网络诈骗犯罪、投资借贷、婚姻家庭等相关法律知识开展以案释法,进行详细的讲解,帮助官兵树立防范意识,为官兵们上了一堂翔实透彻的法治课。

一系列生动的宣传实践,让宪法精神深入人心,让尊崇宪法、学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运用宪法成为全体人民的自觉行动。 □ 本报记者 张颖珍



为进一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维护宪法权威,引导广大人民群众牢固树立宪法至上意识,增强宪法观念,12月5日,周宁县检察院组织干警开展以“大力弘扬宪法精神 建设社会主义法治文化”为主题的宪法日普法宣传活动。 叶贵金 摄

#### 丰富载体,让宪法宣传实起来

宪法宣传周期间,屏南县各乡镇借助智慧法治小广播,以手机APP、微信小程序为载体,开展“指尖‘村村响’,宪法声声响”主题活动,在每天固定时段奏响“村村响”,让群众在村头巷尾、田间地头听闻袅袅乡音,感受宪法相伴。同时,通过小程序、IP话筒等多种手段为全县11个乡镇发送播发宪法相关知识和各项便民利民举措。

借助新媒体技术宣传宪法知识,这是各地丰富宣传形式,推动宪法宣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的有益尝试。

12月7日,在周宁县咸村中心幼儿园,司法所工作人员结合儿童性教育启蒙绘本《小鸡鸡的故事》,让小朋友们认识自己身体的部位,学习如何远离陌生人、如何保护自己以及危险的五个警报,让孩子们学会

爱,学会尊重、学会保护自己,勇敢说“不”。

在屏南县宪法宣传日集中宣传活动中,线上,群众纷纷在宪法打卡墙下打卡留念并转发微信朋友圈,刮起了一阵“宪法红”打卡热;线下,普法活动中,大家了解宪法历程,学习宪法知识,参与知识答题……线上线下形成合力,真正让宪法宣传“活”起来,让“宪法红”装点大街小巷,走进千家万户。

#### 精准普法,让宪法宣传活起来

“我们老年人也要多学法、运用法。”在古田县老年大学里,“蒲公英”普法志愿者大队为老年人带来一堂“宪法及老年人权益”主题讲座。讲座从老年人在现实生活中所关心的“遗产继承归属、民间借贷、婚姻关系、赡养”等问题入手,结合日常承办的法律援助案例以案说法,运用通俗易懂的语言,明确指出老年人需要特别防范

的问题,以及在发现问题后如何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警示教育老年人要加强法律知识,避免上当受骗。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12月4日,晨光熹微,书声琅琅,周宁二中的“宪法晨读”活动中,师生通过大声朗读宪法条款,将宪法知识熟记于脑,将宪法精神根植于心。

12月5日,古田县“蒲公英”普法志愿者大队深入辖区驻军某部开展“宪法进军营”宣传活动,围绕官兵关心的网络信息犯罪、网络诈骗犯罪、投资借贷、婚姻家庭等相关法律知识开展以案释法,进行详细的讲解,帮助官兵树立防范意识,为官兵们上了一堂翔实透彻的法治课。

一系列生动的宣传实践,让宪法精神深入人心,让尊崇宪法、学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运用宪法成为全体人民的自觉行动。 □ 本报记者 张颖珍

#### 寿宁公安局鳌阳派出所: 实现警情案件“双下降”

当晚的巡逻线路。最大限度地将警力放在路面一线,对治安复杂的烧烤摊、KTV、旅馆、网吧、出租屋等行业场所进行重点巡查,突出对外来流动人口、重点人员的查控,进一步提升管控能力。行动启动以来,共巡逻50余次,重点巡逻夜市、酒吧、娱乐场所70家次,救助群众6人。

同时,强化辖区校园周边治安巡防。全面加强对各中小学及幼儿园的安保工作,严厉打击各类涉校违法犯罪行为。行动启动以来,开展校园整治16次,发现安全隐患8处,发放宣传资料500余份。强化辖区易燃易爆危险部位巡防。对辖区内涉气、涉油等单位进行全覆盖式巡查,对易燃易爆化学物品生产、经营、使用和存储单位开展深入细致的安全检查、隐患排查,督促各单位严格落实内部巡查制度,履行好各自安全职责,切实把各项安全措施落实到位,及时消除各类隐患,防患于未然。行动启动

以来,适时开展安全大检查,共发现安全隐患3个,督促整改3个。强化“空中阵地”全方位巡防。为进一步深化“指挥、巡逻、视频”一体巡防机制,探索社会治安防控管理新路子,掌控警务实战“空中阵地”制空权,鳌阳派出所通过“无人机+警务”叠加巡逻模式,对涉水区域、东区广场、夜市等进行空中巡查,形成全方位、立体化隐患排查网,守护辖区平安。行动启动以来,共开展巡飞8次,通过航拍,有针对性地对辖区涉水区域的垂钓人员、游玩人员进行及时劝离。

启动巡逻打卡模式以来,鳌阳辖区治安类警情同比下降15%,刑事类案件同比下降28%,实现警情与案件双下降。

#### 周宁法院 审执“金点子”变护企“金钥匙”

律风险,制作《周宁县人民法院企业法律风险提示书》,已发放800余份。

业提供意见建议。同时,也在走访过程中获得更多的信息与经验,为办理涉企案件、化解涉企纠纷提供更多思路。”周宁法院综合审判庭庭长、营商办负责人徐芳兰说。

“法治体检”活动开展以来,周宁法院已先后“体检”民营企业80余家,提出意见建议20余条,出具专项《企业法治体检报告》8份。

#### 发出“一份建议”,“智援兴企”防范风险

“非常感谢贵院提出的司法建议,对我行改进和完善合同文本、促进诉讼工作效率和减轻诉讼成本,保障和维护银行的合法权益具有重大意义,我行一定会按照司法建议书的内容抓好落实。”周宁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负责人在周宁法院向该行送达《司法建议书》时说道。

周宁法院在开展金融纠纷诉前调解工作及受理大量金融纠纷案件时发现,部分案件存在可以约定适用小额诉讼程序而未约定的情形,这直接导致当事人诉讼成本增加,诉讼周期延长,不仅不利于案件的及时审理和当事人合法权益的维护,还提高了诉讼风险。

“营商环境只有更好,没有最好,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一直在路上。”周宁法院将始终坚持把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融入司法办案全过程,挖掘“金点子”,打造“金钥匙”,凝聚起服务高质量发展的强劲司法动能。

□ 本报记者 郭晓红 通讯员 兰梅珍

## 市检察院: 大兴调查研究 破难题促发展

本报讯(记者 朱灵源 通讯员 冯梅英)近日,市检察院召开主题教育调研成果交流会。与会人员就服务优化营商环境、加强未成年人检察工作、深入开展公益诉讼检察工作和深化落实防止干预司法“三个规定”、以高质量党建引领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等调研情况逐一进行汇报交流。

“要切实抓好调查研究‘后半篇文章’,巩固和用好调研成果推动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会上,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陈良华勉励广大检察干警,把调研成果转化运用与学习教育、整治整改、推动工作提质增效相结合,为奋力谱写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宁德篇章贡献检察力量。

实地走访查短板,交流座谈找思路。自第二批主题教育启动以来,市检察院按照市委主题教育工作部署和本院主题教育方案安排,坚持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学习与调研相贯通,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大兴调查研究的部署要求,坚持“四下基层”,将“调查研究”贯彻主题教育全过程。

与此同时,院领导班子始终带头坚持以问题为导向,紧盯检察工作中的热点难点,聚焦人民群众的“急难愁盼”确定调研主题,以扎实的工作作风,先后多次深入基层一线,采取实地走访、交流座谈等多种形式下乡镇、进企业、上渔排……摸清实情、查找问题、提出对策,形成了助力法治海洋建设、“完善公益诉讼制度”的宁德实践、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推动涉法涉诉矛盾实质性化解等一批紧扣检察工作实际,主题鲜明、问题具体、措施明确的调研成果报告,展现出宁德检察的法治担当。

## 福安法院“法安”巾帼法官工作室成立

本报讯(记者 郭晓红 通讯员 郑青)近日,福安法院联合福安市妇联在社口镇坦洋村联合成立“法安”巾帼法官工作室。当天,两单位与坦洋村妇女代表召开座谈会,并共同开展“2023年国家宪法日”宣传活动,引导群众树立办事依法、遇事找法、矛盾化解靠法的法律意识。

近年来,福安法院与市妇联持续深化“法院+妇联”协作模式,探究创新家事审判工作新模式,打造“法院+妇联”妇女儿童维权创新渠道。今年6月,福安法院联合市妇联出台了《关于建立妇女儿童权益保护机制的通知》,从开展法治宣讲活动、深化对特殊群体的心理干预、深化对受害妇女的人身保护等方面开展协同合作,全面维护妇女权益。作为该项机制重要内容之一,“法安”巾帼法官工作室通过“3+N”工作机制(家事审判法官+妇联工作人员+妇女工作专家+调解员等),为妇女提供心理疏导、法律咨询、诉讼指引、纠纷调解、释法答疑、普法宣传为一体的综合服务。

据介绍,工作室的设立是法院理性审判与妇联柔性调解的有机结合,协同化解婚姻家庭纠纷、就业歧视等重点难点问题;同时,对遭受性侵害、严重暴力伤害等违法犯罪行为,及时联合妇联邀请心理咨询师专家介入,进行心理安抚和疏导。下一步,福安法院将以设立“法安”巾帼法官工作室为契机,形成合力,共同提高婚姻家庭矛盾纠纷多元化化解能力,促进纠纷共防、矛盾共调、诉讼共解,织密妇女权益“保护网”,全方位提升妇女司法保护水平。

## 古田: 补办身份证 却意外找到失散多年的双胞胎姐妹

本报讯(记者 张瑜)“我绝对没有拍过这张照片,但这人跟我长得确实一模一样,也是奇了怪了!”近日,林女士到古田县公安局平湖派出所申请补办身份证,却被户籍民警询问是否存在双重户口,这令她十分纳闷和不安。

原来,平湖派出所民警在为林女士办理业务时,对其提供的身份证进行信息联网核查,发现其人像照片与长乐区另一女子存在高度相似。对此情况,民警立即询问林女士是否存在有双重户口情况,“你去过长乐吗?这个人是不是你?”

“我只有一个名字,一个身份证号码,肯定没有另一个户口。”但在民警向林女士出示了与她相似度高达99.37%的另一人像照片时,林女士也十分惊讶,“这是怎么回事?”

为调查清楚情况,平湖派出所民警联系了福州市长乐区当地派出所,核查林女士是否有被盗用身份信息。经过沟通说明和双方协作,最终查询到与林女士高度相似的户籍人口居住在福清市,且与该女士取得联系。

“我母亲去世的时候曾和我说起,我有一个双胞胎姐妹,没想到通过这样的方式联系上了,真是太好了。”经过了解,原来现居住在福清的黄女士与前来平湖派出所办理身份证的林女士是失散多年的双胞胎姐妹。

弄清原委后,平湖派出所为林女士办理了身份证,并向她详细说明了这一情况。得知这个好消息后,林女士激动地说:“太感谢你们了,不仅帮我办好了身份证,还帮我找到了失散多年的亲人,我非常期待和她相聚。”

#### 营商环境是企业生存发展的土壤,而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

近年来,周宁县人民法院坚持能动司法,充分发挥司法职能作用,从审判执行工作中向内挖潜,以编制“一本指引”、组织“一场体检”、发出“一份建议”等一个个“金点子”,探索护企“金钥匙”,着力为企业发展提供有效、可靠的法治保障。

#### 编制“一本指引”,“暖心惠企”打通梗阻

“太有用了,每一条都是干货。”“法院总结的60项常见法律风险点非常接地气,我们回去之后还要仔细学习研究。”

在“司法护航民企发展”主题公众开放日活动座谈会上,与会民营企业代表对周宁法院编制的《企业法律风险提示书》给予高度评价,称赞其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和实用性。

精准服务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既要巧借“外力”,更要苦练“内功”。一本《企业法律风险提示书》,不仅是法官大量的审判执行工作经验的总结提炼,也集中承载着法院安商暖商的作为和担当。

2023年初,周宁法院运用审判大数据,全面梳理分析审理的涉企纠纷案件,以企业生产经营中易发、多发风险点为切入点,围绕企业组织形式、股东出资责任、股权转让、企业内部管理、劳动纠纷防范、企业对外签约及履约的基本管理等方面,提炼涉企“高频”纠纷裁判规则,总结法

#### 组织“一场体检”,“躬身暖企”精准服务

前不久,周宁县不锈钢深加工产业园内,开展了一场“法治体检”活动。干警通过实地走访、座谈交流等形式,围绕企业劳动用工、合同管理、融资担保、知识产权保护等生产经营中易发、多发的风险点提出法律建议和指导。活动虽短,但干货满满,受到园区企业一致好评。

只有精准了解企业需要什么,才能知道司法服务要做什么。在这样的共识下,2021年底,周宁法院组建法治体检团,并常态化联合县人大、政协、总工会、市场监督管理局、工商联、住建局等部门开展民营企业“法治体检”活动,建立“普法宣传+案例释法+风险预防”三维回需护企机制。

不锈钢深加工产业园、梨坪铸造产业科技园、山海协作产业园……周宁法院法治体检团的足迹遍布园区、企业,现场“把脉问诊”。

“走访企业的过程也是我们学习的过程,通过与企业面对面沟通,在规范经营、防范风险、减少纠纷等方面为企